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ru Online (Holdings) Limited
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1)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統稱「**董事**」及「**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本集團的總收入穩步增加。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175,77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約160,510,000港元增加約9.51%。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客戶的收入持續飆升約13.28%，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25.96%。來自香港客戶的收入亦上升約8.25%，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74.04%。
-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16,020,000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9,500,000港元有所改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下降約17.85%，主要由於沒有一次性上市開支所致，而部分被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員工成本增加；及(ii)辦公室搬遷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撤帳與還原及搬遷費用所抵銷。本公司的目標是繼續執行開支控制政策，進一步減少虧損。
- 董事會並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5	175,771	160,505
服務費用		<u>(114,283)</u>	<u>(103,747)</u>
毛利		61,488	56,758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6	1,583	611
銷售開支		(20,973)	(16,729)
行政開支		(57,480)	(59,15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366)	36
融資成本	7	-	(1)
持作買賣的投資公平值變動		<u>(34)</u>	<u>-</u>
除稅前虧損		(15,782)	(18,477)
所得稅開支	8	<u>(238)</u>	<u>(1,0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9	<u>(16,020)</u>	<u>(19,502)</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992)</u>	<u>(1,28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7,012)</u></u>	<u><u>(20,790)</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u>(0.96)</u></u>	<u><u>(1.1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6,009	5,89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86	1,052
持至到期投資	13	5,077	—
已付按金		1,687	185
		<u>13,959</u>	<u>7,13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35,891	39,55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17	9,99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35	327
可收回稅項		2,214	2,000
持至到期投資	13	15,235	—
持作買賣投資		1,905	—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50	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66,509	94,691
		<u>132,956</u>	<u>146,620</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3,689	—
		<u>136,645</u>	<u>146,62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4,179	7,791
預收款項		5,732	2,903
應計開支		6,958	4,059
應付所得稅		597	1,339
		<u>27,466</u>	<u>16,09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9,179</u>	<u>130,52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3,138</u>	<u>137,66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
		<u>123,138</u>	<u>137,66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672	16,672
儲備		106,466	120,991
總權益		<u>123,138</u>	<u>137,663</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32	46,625	-	(36)	-	13,459	60,080
年內虧損	-	-	-	-	-	(19,502)	(19,5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288)	-	-	(1,28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288)	-	(19,502)	(20,790)
於集團重組時轉讓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32)	(46,625)	-	-	46,657	-	-
已失效購股權	-	-	3,142	-	-	-	3,142
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	-	(196)	-	-	196	-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12,000	(12,000)	-	-	-	-	-
發行新股產生的開支	4,672	112,128	-	-	-	-	116,800
已付股息(附註11)	-	(8,565)	-	-	-	-	(8,565)
	-	(13,004)	-	-	-	-	(13,004)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6,672	78,559	2,946	(1,324)	46,657	(5,847)	137,663
年內虧損	-	-	-	-	-	(16,020)	(16,02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992)	-	-	(99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992)	-	(16,020)	(17,012)
確認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487	-	-	-	2,487
已失效購股權	-	-	(297)	-	-	297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672</u>	<u>78,559</u>	<u>5,136</u>	<u>(2,316)</u>	<u>46,657</u>	<u>(21,570)</u>	<u>123,138</u>

附註

其他儲備指超凡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本名義金額及股份溢價與本公司根據完成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的集團重組(「重組」,詳情如附註2所述)發行股本的名義金額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觀塘鴻圖道73-75號 KOHO 4樓。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提供數字媒體服務、提供營銷服務及從事旅遊業互聯網營銷平台業務。

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外，本公司其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重組」一節所述的本公司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完成重組後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旗下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較短者為準)，受最終控股股東葉碩麟先生、尹瑋婷女士、伍致豐先生及王麗文女士共同控制。通過重組，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綜合基準編製，猶如本公司通過採用綜合會計原則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綜合的綜合會計法」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如重組按「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綜合的綜合會計」項下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載年度開始時已完成。

涵蓋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獲編製，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較短者為準)已存在。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²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倘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生效日期尚未確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公司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以集中按所提供服務類型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本公司董事選擇按服務的不同安排本集團的組織架構。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類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經營分類彙集。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類如下：

1. 數字廣告投放服務—通過數字媒體提供廣告投放服務；
2. 社交媒體管理服務—通過社交媒體平台提供企業形象頁面的設置、維護及監控服務；
3. 創意及科技服務—提供涉及數字廣告的設計及文案編撰、企業專頁、網站及應用程式的製作以及相關諮詢的服務；及
4. 互聯網營銷平台—從事旅遊業互聯網營銷平台業務。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應佔的毛利。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衡量基準。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呈報予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營銷平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及分類收入	<u>46,006</u>	<u>90,530</u>	<u>39,229</u>	<u>6</u>	<u>175,771</u>
分類業績	<u>14,129</u>	<u>29,195</u>	<u>13,716</u>	<u>(4,826)</u>	<u>52,214</u>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1,467
未分配銷售開支					(20,973)
未分配行政開支					(48,09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66)
持作買賣的投資 公平值虧損變動					<u>(34)</u>
除稅前虧損					<u>(15,782)</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營銷平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及分類收入	<u>54,465</u>	<u>70,663</u>	<u>35,377</u>	<u>–</u>	<u>160,505</u>
分類業績	<u>17,356</u>	<u>24,118</u>	<u>11,112</u>	<u>(4,777)</u>	47,809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338
未分配銷售開支					(16,726)
未分配行政開支					(49,9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6
融資成本					<u>(1)</u>
除稅前虧損					<u>(18,477)</u>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費用、銷售開支、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銀行及債券利息收入、出售分類為持作待售資產及持作買賣投資的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雜項收入、持作買賣投資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融資成本的情況下，各分類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衡量基準。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營銷平台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類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9	1,061	460	72	-	2,13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35	1,114	852	-	-	2,50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3)	(20)	(83)	-	-	(116)
互聯網營銷平台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	-	-	-	4,757	-	4,757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算分類溢利或虧損時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	-	(104)	(104)
債券利息收入	-	-	-	-	(458)	(458)
售出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收益	-	-	-	-	(379)	(379)
雜項收入	-	-	-	-	(539)	(539)
撇銷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	-	698	698
售出持作買賣投資虧損	-	-	-	-	13	13
所得稅開支	-	-	-	-	238	23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366	366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營銷平台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類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4	809	405	22	–	1,86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5	1,011	1,531	–	–	2,60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214)	(46)	(13)	–	–	(273)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算分類溢利或虧損時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	–	(56)	(56)
雜項收入	–	–	–	–	(282)	(282)
融資成本	–	–	–	–	1	1
無形資產攤銷	–	–	–	–	856	856
撇銷無形資產的虧損	–	–	–	–	2,400	2,400
所得稅開支	–	–	–	–	1,025	1,02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36	36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註冊地)及中國。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已付按金及 持至到期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國	45,632	40,282	598	715
香港(註冊地)	130,139	120,223	6,597	6,235
	<u>175,771</u>	<u>160,505</u>	<u>7,195</u>	<u>6,950</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5. 收入

收入指提供數字廣告投放服務、社交媒體管理服務以及創意及技術服務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數字廣告投放服務	46,006	54,465
社交媒體管理服務	90,530	70,663
創意及科技服務	39,229	35,377
互聯網營銷平台	6	—
	<u>175,771</u>	<u>160,505</u>

本集團按分類劃分的收入分析載於附註4。

6.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4	5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16	273
債券利息收入	458	—
售出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收益	379	—
雜項收入	539	282
售出持作買賣投資虧損	(13)	—
	<u>1,583</u>	<u>611</u>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u>—</u>	<u>1</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203</u>	<u>1,774</u>
	<u>203</u>	<u>1,774</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	(39)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5</u>	<u>196</u>
	<u>35</u>	<u>157</u>
遞延稅項	<u>-</u>	<u>(906)</u>
	<u><u>238</u></u>	<u><u>1,025</u></u>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兩個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需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兩個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u>(15,782)</u></u>	<u><u>(18,477)</u></u>
按適用法定所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2,604)	(3,04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58	3,80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7)	(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60	(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034	(13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5	157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影響	<u>472</u>	<u>256</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u>238</u></u>	<u><u>1,025</u></u>

附註：

採用本集團業務主要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地稅率16.5%計稅。

9.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9,768	6,606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72,800	61,2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2,541	2,209
員工成本總額	<u>85,109</u>	<u>70,090</u>
核數師酬金	400	360
廠房及設備折舊	2,132	1,86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服務成本)	—	85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計入上述員工成本)	2,487	3,14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501	2,607
撇銷無形資產的虧損*	—	2,400
撇銷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98	—
上市開支*	—	8,276
匯兌虧損淨額	449	271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款項	<u>6,395</u>	<u>6,574</u>

* 計入行政開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6,020)</u>	<u>(19,502)</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000	二零一六年 '000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67,200</u>	<u>1,667,2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為已發行的1,667,200,000股普通股。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為已發行的1,667,200,000股普通股，當中已計及根據附註2所載重組進行的資本化發行及公開發售。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蓋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平均市價。

11.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中期－每股0.78港仙	—	13,004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末期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概無本公司股份溢價宣派並於年內派付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13,004,000港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049	41,087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158)	(2,883)
	35,891	38,204
應收票據	—	1,351
	35,891	39,555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就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報告期末按提供服務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列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0至60日	18,021	11,373
— 61至90日	8,653	5,585
— 90日以上	9,217	22,597
	35,891	39,55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條款尚未到期的款額合共約11,94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107,000港元)。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家客戶，且該等客戶近期並無任何違約記錄。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值約23,94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448,000港元)並已於報告日逾期的債項的相關金額，但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家與本集團具有良好過往記錄的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虧損，蓋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改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額收回。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列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	<u>11,942</u>	<u>20,107</u>
逾期：		
— 60日內	16,690	6,464
— 61 – 90日	3,230	3,363
— 91 – 120日	1,185	3,561
— 120日以上	<u>2,844</u>	<u>6,060</u>
	<u>23,949</u>	<u>19,448</u>
	<u>35,891</u>	<u>39,555</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財政年度年初	2,883	549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501	2,607
撥回的減值虧損	(116)	(273)
匯兌調整	<u>(110)</u>	<u>—</u>
於財政年度年末	<u>5,158</u>	<u>2,883</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包括結餘總額約5,15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83,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乃基於其客戶信貸記錄及當時市況確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下列以本集團各申報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714	464
人民幣	<u>1,086</u>	<u>5,318</u>

13. 持至到期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u>20,312</u>	<u>—</u>
就申報目的所作分析：		
非流動資產(附註a)	5,077	—
流動資產(附註b)	<u>15,235</u>	<u>—</u>
	<u>20,312</u>	<u>—</u>

附註：

- 按實際年利率1.88%計算，且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
- 分別按實際年利率1.36%及1.68%計算，且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到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持至到期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債券發行人名稱	債券名稱	上市地點	股份代號	按投資成本		按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		估總資產 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二零一九年到期的2.25厘票據	香港	5609	5,091	—	5,090	—	5,077	—	3.37%
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14) Limited	Hutchi Wham 20億美元1.625厘 N171031R	新加坡	20JB	10,121	—	10,105	—	10,108	—	6.71%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 到期的3.375厘優先票據	香港	4562	5,194	—	5,155	—	5,127	—	3.40%
				<u>20,406</u>	<u>—</u>	<u>20,350</u>	<u>—</u>	<u>20,312</u>	<u>—</u>	

14. 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87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913,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制規定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結餘以現行市場年利率1.5%（二零一六年：1.5%）計息，並指銀行向供應商所發出的履約擔保的按金。

銀行結餘乃按介乎0.01%至0.3%（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01%至0.3%）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下列以本集團各申報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450	—
美元	39,782	4,507
人民幣	714	2,218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886	7,481
其他應付款項	293	310
	<u>14,179</u>	<u>7,791</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日內	3,116	3,552
31至60日	4,806	810
60日以上	5,964	3,119
	<u>13,886</u>	<u>7,481</u>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相關合約所載的條款到期。購買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本集團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結餘總額約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4,000港元)，乃源自收購服務，須於一般貿易信貸期限內支付。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下列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2,607	1,284
人民幣	2,140	126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日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注入附屬公司(南京看團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股本之承擔 (附註)	11,281	—
就購買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735	—
	12,016	—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向附屬公司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相等於11,28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綜合數字營銷服務。本集團主要利用數字媒體如網站、應用程式、移動網站及社交媒體平台，為客戶策劃及實施營銷策略以及推出營銷活動。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具規模及有影響力的互聯網公司，利用互聯網改變傳統行業，並為客戶將業務推廣至全球不同地域。

業務回顧

本集團提供多項綜合數字營銷服務，主要包括(i)社交媒體管理服務；(ii)數字廣告投放服務；及(iii)創意及科技服務。

本集團的綜合數字營銷業務穩健增長，隨著數字營銷手段深入人心，客戶加大投資使用數字營銷平台，推廣其品牌、產品及服務。相對於向廣告客戶提供單一類型的數字營銷服務，我們根據有關經驗、行業知識及對市場的了解分析廣告客戶的背景、特色、產品、服務及目標受眾，提供度身訂做的綜合數字營銷服務，以滿足客戶的特定需求。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內，我們見到社交媒體管理服務的表現尤其突出，反映客戶投放更多資源於社交平台相關項目。眾多客戶的目標群眾均與社交平台密不可分，本集團於年度內推出創新功能，令客戶或品牌能透過全球最受歡迎社交平台的手機通信工具與目標群直接互動，處理查詢及溝通，透過智能程式深化與目標群的接觸。

此外，客戶深深體現社交平台的威力無遠弗屆。年度內成功個案包括中國智能手機品牌，客戶透過我們的社交媒體管理服務將社交平台的粉絲數目由一萬提升至超過430萬，更覆蓋全球超過數十個國家。以往要滲入眾多地域的成本一定所費不菲，然而，現時可利用一個社交平台進軍多個國家，令品牌國際化成本效益上升。預期未來有更多不同具特色的功能會推出市面，本集團會緊貼尖端，為客戶提供高成效的營銷方案。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年度內夥拍數個大型國際旅遊平台，發展互聯網旅遊市場。雖然有關業務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但市場反應不俗，本集團期望能培育該業務為未來亮點，為本集團帶來更顯著貢獻。

此外，本集團繼續拓展中國市場。本集團已於南京成立一家附屬公司，服務南京及鄰近地區的客戶需要，同時加快中國市場的業務發展步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綜合數字營銷業務及旅遊業互聯網營銷平台業務。綜合數字營銷業務分為：(i) 社交媒體管理服務；(ii) 數字廣告投放服務；及(iii) 創意及科技服務。

年度內，提供社交媒體管理服務產生收入約90,5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70,66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1.50%(二零一六年：約44.03%)。提供社交媒體管理服務的收入激增，主要由於提升服務能力以及成功吸納新客戶所致。預期該項業務日後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年度內，提供數字廣告投放服務產生收入約46,0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4,47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6.18%(二零一六年：約33.93%)。

年度內，提供創意及科技服務產生收入約39,2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5,38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2.32%(二零一六年：約22.04%)。

年度內，從事互聯網營銷平台業務產生收入約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0,510,000港元增加約9.51%至年度內約175,770,000港元，主要由於提升服務能力以及吸納新客戶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0,000港元增加約159.02%至年度內約1,580,000港元，主要來自定期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雜項收入及售出持作出售資產收益。

銷售開支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董事、服務團隊、行政人員以及員工的薪金及績效花紅以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於銷售開支下員工成本分別約7,360,000港元及7,570,000港元，分別佔收入約4.59%及4.31%。

銷售佣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銷售佣金開支分別約為5,510,000港元及7,030,000港元，分別佔收入約3.43%及4.00%。

營銷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營銷相關開支分別約為1,320,000港元及1,270,000港元，分別佔收入約0.82%及0.72%。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150,000港元微跌約2.82%至年度內約57,480,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為物業租金、水電開支、物業管理費、招聘相關費用及專業費用。由於年度內已再無一次性上市開支，本集團得以減少行政開支，而部份行政開支被(i)員工成本增加；及(ii)辦公室搬遷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撤帳與還原及搬遷費用所抵銷。

融資成本

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產生融資成本，這是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或應付關聯公司或財務機構的結餘(二零一六年：1,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30,000港元下跌約76.70%至年度內約240,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下跌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總額為約16,02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總額約19,5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下降約17.85%乃主要由於年度內已再無一次性上市開支，而部份被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員工成本增加；及(ii)辦公室搬遷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撤帳與還原及搬遷費用所抵銷。本公司的目標是繼續執行控制開支政策，進一步減少虧損。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4.98倍，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9.11倍。流動比率顯著下降乃由於年度內本集團收購的長期持至到期投資以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66,5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94,69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貸(計息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二零一六年：無)。

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出現融資遭撤回、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支付拖欠或違反金融契約。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應付關聯方款項(二零一六年：無)。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及本集團將監測外幣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充裕銀行結餘及現金應對到期的外匯負債。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廿九日，本公司股份(「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6,672,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667,200,000股，每股面值1港仙。承擔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租賃辦公物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9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7,720,000港元)。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有關資本承擔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或除非本公佈已另作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投資

年度內，本集團持至到期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總額約為38,240,000港元，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超凡(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數次透過一家投資銀行購買的八隻公司債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中五隻公司債券已經到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持至到期投資，當中約5,080,000港元為非流動資產；約15,240,000港元為流動資產。本集團擬持有該等投資直至到期。有關持至到期投資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年度內，本集團擁有持作買賣投資，該等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總額為約1,940,000港元，包括超凡(集團)有限公司購買的九隻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持作買賣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為約1,91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持任何重大投資。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存款約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0,000港元)以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之擔保。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相當於約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22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債務，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一六年：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按金、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為儘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公佈期末審閱各項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貿易債項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按地理位置劃分主要集中於香港，分別佔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69%及78%。

本公司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持續透過於計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後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而進行監控。倘必要，則就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虧損。由於對手方為持有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大型企業，故銀行結餘及持有至到期投資的信貸風險有限。除上述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概無以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抵押。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約9.51%至約175,7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60,51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6,0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5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0.96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1.17港仙)。

本公司的虧損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善。年度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輕微下降，乃由於年度內並無一次性上市開支所致，而部分開支被(i)員工成本增加；及(ii)辦公室搬遷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撇帳與還原及搬遷費用所抵銷。本公司的目標是繼續執行控制開支政策，進一步減少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4.98倍(二零一六年：約9.11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計息債務，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一六年：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268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258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85,1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70,09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可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以下為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繼續擴充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業務營運	分別增聘約八名及兩名員工擴充香港辦事處及廣州辦事處銷售及方案團隊，藉以增加對每位現有及潛在客戶所投入的支持及精力，進而增強提供創新的數字營銷策略的能力，保持與客戶的關係及擴大客戶基礎。	本集團透過香港辦事處增聘十名員工擴大了銷售及方案團隊。 年度內，本集團透過在香港及廣州辦事處分別增聘十五名及四名員工，擴大了服務團隊。本集團旨在透過擴大及加強服務團隊，繼續維持服務質素。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增聘約十名員工擴充香港及廣州辦事處的服務團隊藉以保持服務素質而自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中受惠。

本集團正開發資訊科技系統控制及監察香港業務的營運過程。系統正在測試之中，預期下一年可加強及優化。

香港及廣州辦事處的服務團隊會繼續保持服務素質從而自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中受惠。

本集團提供每週客戶關係相關培訓予集團員工。

通過實施資訊科技系統提升香港業務的運作流程。

香港及廣州辦事處的銷售及方案團隊會繼續提升業務及保持與客戶的關係。

於華東進行有關數字營銷服務行業的研究。

向本集團員工提供改進的客戶關係相關培訓課程。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加強及拓寬本集團現有數字營銷服務的範圍	研究及擴展現有數字營銷服務的範圍以及進行beta及試點測試。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在南京成立了一家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營銷服務。
	更新市場需求，透過進行市場研究對可茲比較及新技術進行調研。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已於香港成立一家附屬公司，其主要活動為從事互聯網旅遊營銷平台業務。
	尋求與軟件及程式開發商的合作機會，藉以開發其他技術迎合客戶需求及喜好。	
	擴大內部研發實力。	本集團已為新成立之附屬公司招聘25名員工。
	增聘約14名技術人員。	
	與在中國境內或境外服務於現有廣大受眾的熱門網站、應用程式及移動網站(如立足中國的視頻分享網站、應用程式及移動網站，或將於目標受眾中廣為流傳的新興網站、應用程式及移動網站)訂立合作安排。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策略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	<p>文案及盡職審查工作。</p> <p>審核潛在收購目標(主要立足於大中華區)的背景及財務。</p> <p>收購具備功能專長、行業專長或區域客戶專長的公司(主要立足於大中華區)。</p> <p>收購及結算收購目標的付款。</p>	<p>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收購一家聯營公司，其主要活動為向求職者及僱主提供兼職及臨時工作的數字門戶及服務。本集團已於年度內悉數繳付收購代價。</p>

所得款項用途

按實際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5港元計算及於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從於聯交所創業板配售其股份(「上市」)收取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800,000港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該金額高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67,000,000港元，有關估計金額乃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3港元(即指示性配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且並未計及行使發售量調整權。

鑒於實際所得款項淨額與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存在出入，本集團已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及比例調整所得款項用途，因此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中分別約24,000,000港元、25,300,000港元、34,200,000港元及8,300,000港元(分別相當於約26.1%、27.6%、37.3%及9.0%)被調整作下列用途：(i)擴充本集團客戶基礎及業務營運；(ii)加強及拓寬本集團現有的數字營銷服務範疇；(iii)透過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及(iv)用於本集團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資。

因此，有關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計劃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及比例調整如下：

	自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五日起 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百萬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百萬港元	估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擴充本集團客戶基礎及業務營運 加強及拓寬本集團現有的數字營 銷服務範疇	1.4	2.6	3.7	4.5	5.5	6.3	24.0	26.1%
透過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	-	9.2	-	12.4	-	12.6	34.2	37.3%
	<u>3.2</u>	<u>15.1</u>	<u>7.1</u>	<u>21.3</u>	<u>11.1</u>	<u>25.7</u>	<u>83.5</u>	<u>91.0%</u>

如上表所示，按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方式及比例，上市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動用約91.0%，且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約9.0%已用作營運資金及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按招股章程所述 方式及比例調整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擴充本集團客戶基礎及業務營運	12.2	10.7
加強及拓寬本集團現有的數字營銷服務範疇	12.9	12.7
透過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	21.6	1.1
	<u>46.7</u>	<u>24.5</u>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置於香港持牌銀行。

由於本集團仍在物色適合的收購對象，實際用於透過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的所得款項遠低於所得款項計劃用途規劃的金額。本集團現時無意變更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且將按照上述建議用途繼續動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如下：

- (i) 若本集團未能吸引、招聘或挽留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等主要人員或會影響其持續業務發展及增長；
- (ii) 本集團依賴主要供應商Viral Digital Studio Limited (「VDS」) 提供在線監測服務。若VDS提供的服務出現任何中斷或本集團未能物色另一服務供應商或會影響其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
- (iii) 本集團的客戶或會延遲繳付賬單，此舉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重大影響；
- (iv) 第三方的違紀行為或會對本集團的聲譽、品牌及業務帶來不利影響，當中包括本集團的夥伴網站、應用程式、移動網站、服務供應商及廣告代理，上述全部均為獨立實體，因此本集團不能就於第三方的網站、應用程式、移動網站或彼等的活動上顯示的內容直接控制該等第三方；
- (v) 若本集團未能透過參與客戶投標獲聘，或會影響其業務及財務表現以至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環保政策及表現

董事相信，本集團經營綜合數字營銷業務所在的數字營銷服務行業並非環境污染的主要源頭，本集團的業務對環境造成的損害微乎其微。

本集團致力構建著重保護天然資源的環保企業，透過節省電力及鼓勵回收辦公室設備及其他物資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環保索償、訴訟、罰款或紀律處分。

符合法例及規則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因此，我們的機構及營運須符合香港及中國的相關法例及規則。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佈的日期，我們一直符合香港及中國的相關法例及規則。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

董事認為僱員、客戶及供應商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相信本集團與僱員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本年度本集團內並無發生任何罷工事件，而且一直致力改善為客戶提供的服務質素。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最重要及珍貴的資產，為僱員提供各類培訓及興趣小組，其中包括(i)舉辦內部市場及公司更新及發展週會；(ii)提供每週客戶關係相關培訓；(iii)資助僱員進修相關科目；及(iv)舉辦多個興趣小組鼓勵僱員維持生活與工作的平衡。

本集團亦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及會議等渠道，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緊密聯繫，並與客戶及供應商持續溝通，以取得其意見及建議。

前景及展望

我們相信互聯網數字營銷市場的收入將穩步上揚。隨著品牌及客戶更重視互聯網數字營銷對企業帶來的正面影響，預期客戶於未來會將更多預算投放至數字營銷領域。

事實上，不少市場研究報告指出部份地區二零一七年的網上廣告開支將會超越傳統媒體，因網上營銷廣告有助增加接觸點及擴闊觸達率，更有效提升市場推廣活動的成效。此外，數字廣告較傳統廣告更具優勢，客戶能以更客觀方式數據，進一步分析推廣策略成效。有不少品牌客戶均認同所收集的數據有助優化網上銷售，令他們能更靈活調配預算至高成本效益的宣傳工具之上。

此外，本集團視互聯網旅遊市場為其中一個重點發展市場，我們於去年已擴大團隊，未來會繼續推動該業務發展。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拓展香港及中國市場份額，增強核心競爭力。憑藉本集團多年來積累的豐富數字營銷經驗與專業知識以及對市場的了解，超凡網絡定會把握互聯網行業不斷湧現的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作為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度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更佳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第A.2.1條、第A.6.7條及第E.1.2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葉碩麟先生(「**葉碩麟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本集團成立以來管理其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董事認為，葉碩麟先生身兼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乃因其為本集團提供穩健而一致的領導，且現有管理層在葉碩麟先生領導下在發展本集團及執行業務策略上一直發揮作用。本集團認為，允許同一人士身兼兩職時，兩個職務均需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知識及豐富經驗，而葉碩麟先生乃身兼兩職對本集團進行有效管理的最佳人選。因此，本公司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條文的規定區分其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彼時之非執行董事張嵐女士及王忠磊先生和彼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炳昌先生及項明生先生因其他突發業務安排，均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而董事委員會主席亦應出席(如未能出席，則相關委員會的另一名成員或其正式委任代表出席)回答提問。由於事先業務安排，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均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但彼等已委任其中一名執行董事代為回答提問。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3.3及C3.7條採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曹炳昌先生、蔡大維先生及項明生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炳昌先生於會計事務方面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經驗，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 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建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星期二)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方式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不得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葉碩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碩麟先生、伍致豐先生及尹瑋婷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嵐女士及王忠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炳昌先生、蔡大維先生、項明生先生及林棟樑先生。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uruonline.hk。